

永泰县财政局 文件

福州市永泰生态环境局

樟财建（指）〔2024〕163号

关于2024年市级生态保护转移支付资金(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分配方案

各有关单位：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生态保护转移支付资金(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4〕45号)的要求，市下达我县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537.5万元，该专项资金用于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大樟河流域嵩口段安全生态水系治理和台口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等项目建设，款列“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科目。经研究，现将该项资金进行分配(详见附件1)。请你们

统筹安排使用好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永泰县 2024 年市级生态保护转移支付资金(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 预算分配表

2. 2024 年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拟支持项目清单



附件 1

永泰县 2024 年市级生态保护转移支付资金(环保生态流域 补偿资金) 预算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用途	分配金额	备注
1	永泰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	永泰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等项目建设费用	100	永泰县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永泰县嵩口镇区防洪工程(永泰县大樟流域嵩口段安全生态水系治理项目)	永泰县大樟流域嵩口段安全生态水系治理等项目建设费用	137.5	永泰县民生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3	永泰台口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永泰台口溪安全生态水系治理等项目建设费用	300	永泰县民生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537.5	

附件2

2024年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拟支持项目清单

序号	区县	项目名称	项目所处流域	业主单位	项目情况		总投资 (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	实施期限	
永泰县小计 (3项)							
1	永泰县	福州市永泰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	大樟溪	永泰县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 水源地污水管网提升和检查井提升8 km, 水源地保护区内污水管网改线4 km, 管网改造总长度为12 km, 2. 水源地污水提升泵站新建2座, 改建1座。	2024年12月-2027年12月	4950.49
2	永泰县	福州市永泰县大樟溪流域嵩口段安全生态水系治理项目	大樟溪	永泰县民生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区河道治理长度5.0km, 其中大樟溪治理长度为4.0km, 长庆溪治理长度为1.0km。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生态护岸1575.7m, 新建排水闸1座, 河道清障3424m, 新建排水涵管6处。	2022年6月-2024年12月	3737.83
3	永泰县	永泰台口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大樟溪	永泰县民生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区河道治理长度10.271km, 建设内容包括: 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态水利、生态亲水和标识管理五大方面。	2022年1月-2024年12月	6004.26